

附件 2

公共卫生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我中心认真组织开展了疫病防控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专项资金情况。

为保障省疾控中心 BSL-3 实验室运行正常，满足全省各种突发和新发传染病实验室检测工作，完成全省人口死亡登记工作以及开展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指导管理工作，2021 年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粤卫财务函〔2021〕6 号），安排我中心 2021 年公共卫生管理项目资金为 276.21 万元，资金分配情况详见表 1：

表 1 2021 年度公共卫生管理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明细	省级资金
	合 计	276.21
1	BSL-3 实验室运行保障项目	56.21
2	全省人口死亡信息登记管理项目	100.00
3	省基公服务项目管理办公室专项	120.00

（二）绩效目标。

保障省疾控中心 BSL-3 实验室运行正常，满足全省各种突发和新发传染病实验室检测工作；完成全省人口死亡证的印刷、人口死亡数据的录入、质控人员审核培训、数据质控和年报分析；完成对 21 个地市的年度项目绩效评价、项目培训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职业技能竞赛。具体指标见表 2。

表 2 公共卫生管理项目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因监测规范报告率	>80%
		年度绩效评价地市覆盖率	1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人数	249
	质量指标	实验室资质认证通过率	100%
		新发传染病病原学检测准确率	100%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依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确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和要求，我中心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维度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经综合评审，2021 年度公共卫生管理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自评得分为 99.8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 2021 年度预算金额 276.2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日评价期，省财政资金276.21万元全部到位，到位率为100%，实际按进度支出271.70万元，结余4.51万元，财政项目资金支出率为98.37%。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数量指标。

指标1 死因监测规范报告率。截至2021年底，全省28个国家死因监测点，死因规范报告的监测点24个，死因规范报告率85.71%，完成>80%的目标要求。

指标2 年度绩效评价地市覆盖率。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办公室对全省21个地市2021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情况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覆盖率达100%，完成了评价结果汇总、分析并将评价结果以《关于报送2021年度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的函》（粤基本公卫服务办〔2022〕6号）的形式报送省卫生健康委。该项工作系统评价了各地市2021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情况，为2022年项目绩效资金分配提供了依据。

指标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人数。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办公室于2021年9月28—29日在深圳市举办2021年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人员培训班。参加培训人员包括全省各地级市卫生健康局（委）分管领导、基层科（处）长和项目办负责人、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分管局长及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家，共计249人。该培训面向全省各

级项目管理人员，既对现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政策进行了解读，又为今后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提质增效指明了方向，通过各位领导、专家的精彩授课，达到了提高思想认识、明确工作重点、增进学习交流、提升管理水平的目的。

（2）质量指标。

指标 4 实验室活动资质认证通过率。2021 年省疾控中心 BSL-3 实验室先后 3 次参加国家卫生健康委、CNAS 组织的现场评估、认证和考核，均通过了考核评审。BSL-3 实验室 CNAS 监督评审和实验室活动资质认证通过率 100%。

指标 5 新发传染病病原学检测准确率。2021 年，共开展新冠病毒等病原体分离鉴定等实验活动 634 次，新发传染病病原学检测准确率 100%。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专项经费充分保障了业务会议或培训费用、试剂耗材购置费、设备购置费、维修（护）费、印刷费、水电邮寄等费用、劳务费、督导调研等差旅费、专业服务委托业务费等方向开支。其中：业务会议或培训费、督导调研等差旅费和劳务费为全省人口死亡登记工作、基本公卫服务项目工作等提供了有力支持；试剂耗材购置费、维修（护）费、设备购置、水电邮寄等费用维持了省疾控中心专业实验室的运行正常，为全省公共卫生疾控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印刷费用于死亡证印刷，使全省人口死亡登记工作得以顺利开展。

(1) BSL-3 实验室运行保障项目。

项目经费维持了省疾控中心 BSL-3 实验室的正常运行，为广东省政府专业机构、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开展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的研究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平台，提高了我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能力；提供开展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诊断试剂、预防用疫苗和治疗性抗体的研究开发，以及开展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引起的新发和再发传染病的分子流行病学研究，掌握其发生发展和流行规律，提高专业机构防控新发和再发传染病的能力；避免生物安全事故的发生，有效防御生物恐怖事件，避免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引起的新发和再发传染病对人民健康和社会稳定造成不良影响。

(2) 全省人口死亡信息登记管理项目。

建立 2021 年全省人口死亡原因信息数据库，并供全员人口系统和全省政府信息数据共享利用，用于全省相关部门开展人口死亡社会管理；规范人口死亡证明书签发、登记和报告管理，用于评估全省人群健康状况相关指标，如：期望寿命、四类慢病过早死亡概率和传染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伤害等不同病种死因顺位等反映居民健康的相关评价指标。

(3) 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办公室专项经费。

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办公室通过远程评价结合现场评价的方式完成全省 21 个地市 2021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并通过智能外呼语音系统开展全省

项目知晓率、满意度调查，撰写并上报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举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人员培训班，培训各级管理人员共计 249 人；组织编写《广东省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填写参考指南》，为各地规范记录项目服务工作内容提供参考；编制并印发四期《基公简报》，促进各地项目工作的经验交流；承办首届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职业技能竞赛复赛、决赛，组织专家编制竞赛题库，负责竞赛现场组织实施与医疗保障，来自全省各地级以上市的 21 支代表队、105 名基层卫生选手参与省级复赛，达到全面锻炼队伍、提升技能、增进交流和展现基层卫生工作者风采的目的。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各地信息化建设比较滞后，如：某些地市未能进行多部门数据比对补漏、对年报相关指标进行校准等统计分析问题。为提高死亡报告的完整性，各地呼吁建立满足多源查漏比对、多样统计分析等需求的系统或工具；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平台功能欠完善，采集数据欠准确，且与计免、妇幼等专线业务系统未实现互联互通，无法进行业务协同和数据信息交换，不利于项目管理人员全面、高效地开展项目监测、评价工作。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推进业务信息化系统建设。重视加强全省基本公卫服务项目、“广东省死亡医学证明管理信息系统”二期建设等信息化建设，提高我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管理和服务效率。我省

“广东省死亡医学证明管理信息系统”已实现死亡证线上签发、打印出证和电子证照管理模式，运行稳定，下一步将进行二期建设，持续功能优化。